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真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1006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1075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10754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」活動資訊一案，請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095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，請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1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5時。

(二)地點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01會議室（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20樓）。

(三)邀請對象：國中及國小之課程督學、國中及國小之國教地方輔導團生活課程、社會及綜合活動領域分團之召集人及團員、高中（職）家政、公民與社會學科、及商業與管理群中心教師，以及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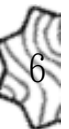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114/11/04 07:53



1140009476

有附件



三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（電話：02-8772-6020或0934-302-822）。

四、檢附旨案活動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